

# 济源职业技术学院党政办公室文件

党政办[2019]34号

签发人：贾小平

---

## 济源职业技术学院 关于印发《校舍安全突发事件应急预案》的 通 知

学院各部门：

《校舍安全突发事件应急预案》已经学院研究同意，请各相关部门按照文件要求，遵照执行。

2019年5月12日

# 校舍安全突发事件应急预案

为有效应对可能发生的学校校舍安全事故，高效、有序的展开事故抢险、救灾工作，最大限度地减少学校师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，维护正常的学校教育秩序，根据《中共济源职业技术学院委员会突发公共事件应急预案（试行）》（济职文[2019]5号）文件精神，特制定此预案。

## 一、适用范围

学校建筑物、构筑物及其附属设施开裂、脱落、坍塌等造成人员伤亡或者重大财产损失的情况下，启动本预案。

## 二、组织领导

学院校舍安全突发事件应急处置组：

组长：分管国资（基建）工作的学院领导

副组长：国资（基建）处负责人

成员：国资（基建）处、党政办公室、后勤服务中心、保卫处负责人。

校舍安全突发事件应急处置组下设办公室，办公室设在国资（基建）处。

各成员单位分工如下：

1. 国资（基建）处：负责校舍安全突发事件应急处置组日常工作；负责校舍安全突发事件应急处置协调工作。

2. 党政办公室：负责对校舍安全应急处置工作进行督察；负责对上级部门协调联络；负责学院应急车辆安排。

3. 后勤服务中心：负责校舍安全应急处置工作中涉及水、电、气、暖相关事项的应急和处置。

4. 保卫处：负责校舍安全应急事故现场秩序，做好现场的警戒和保护，无关人员的疏散工作。

### 三、处置程序

#### （一）事故报告

任何人发现校舍安全事故，应立即以最快速度向学院党政办公室（电话：6621000）或校舍安全突发事件应急处置组报告（国资处：6631815；保卫处：6621018），并立即报警（110、120、119），报告时要讲清楚突发事件发生的类别、详细地点、时间，讲清自己姓名、部门和电话号码，以便保持联系，不得瞒报、谎报或拖延。

#### （二）应急处置

1. 接到报警后，校舍安全应急处置组相关人员立即第一时间赶赴事故现场，维持现场秩序，做好现场的警戒和保护，有序疏散无关人员到安全区域，并将现场情况及时汇报学院应急领导小组，听从进一步指示。

2. 若有人员伤亡，现场人员第一时间采取措施尽力抢救伤员，迅速组织自救，防止事态进一步扩大，最大限度减少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。

3. 抢险抢救过程中要听从指挥，相互配合，团结一致，树立全局观念，提高抢险救援的效率。

4. 抢救过程要严格服从应急领导小组或现场指挥长组指挥，切实加强各种安全措施，保证抢救人员的人身安全，确保避免再次发生安全事故。

5. 积极配合有关专业救援抢险部门，及时提供相关信息，协调好人员调度。

6. 抢救过程中和抢救结束后，各参与人员不得擅离职守，更不得擅自离开。

### （三）后期处置

1. 按照实事求是的原则，及时、准确查清事故原因，确定事故的性质和责任，由校舍安全突发事件领导小组提出处理意见，并向学院应急领导小组汇报。

2. 总结经验教训，提出整改措施，督促相关部门及时整改，杜绝同类事故再次发生。

3. 校舍安全突发事件应急处置办公室建立事故档案，调查、分析、处罚等所有资料整理归档。

## 四、预防机制

1. 加强校舍房屋建筑图纸资料、水、电、气、暖设计图纸和施工图纸资料的管理。

2. 要重点加强对危房的监控和管理，发现危房要及时报告，根据危房等级建立危房档案。

3. 对查明的危房设置警戒线或明显标志，明确禁区，严防师生误入造成安全事故。

4. 加强校舍安全检查，依据《校园基础设施建设 维修改造与日常维护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（院政〔2015〕16号）规定，各部门对所负责范围的校舍房屋等建筑安全要进行定期排查，国资处每学期对全院房屋和建筑进行一次全面检查。

## 校舍安全突发事件应急工作流程

